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23　证券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1-008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2020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2020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4.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5.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6.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7.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304,105,57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8.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粮资本	股票代码	0024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中原特钢、*ST中特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正华	魏峰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中粮福临门大厦11层1105	北京市朝阳区中粮福临门大厦11层1105
电话	010-85017079	010-85017079
电子信箱	zlzbdb@cofco.com	zlzbdb@cofco.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中粮资本作为中粮集团运营管理金融业务的专业化公司及投资平台,业务范围涵盖保险、信托、期货、银行等多个金融行业,并依托中粮集团雄厚的农粮食品产业背景,坚持通过产融结合服务实体经济,打造立足中粮产业链,以服务民生为特色的综合金融平台。

(一)保险业务

报告期内,中英人寿依托中外股东的资源禀赋和背景优势,坚持价值成长的经营理念与资产负债双轮驱动的经营模式,通过建设专业的个险代理人核心渠道、打造高效投资团队、建设高素质内勤团队、为广大保户提供贴心的全面人身保障增强业务、投资、人才、服务四方面竞争力。在疫情冲击下,中英人寿凭借“中英1万家”移动自助服务平台等互联网途径和举措,在抗疫时期成功保证了对客户服务的及时与便捷,同时有效支撑了业务的稳步开展。此外,中英人寿以开发管理式健康险为切入口,着力提供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优质保险服务。2020年,中英人寿实现营业总收入107.68亿元,净利润8.21亿元,其中原保险保费收入达到98.70亿元,创历史新高。此外,中英人寿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达到253.33%,截至2020年第四季度在中国银保监会最新下发的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中连续十八次被评为“A类”保险公司。

(二)信托业务

报告期内,中粮信托继续积极应对信托行业转型的压力,不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努力提升人均业务效能,激发企业发展动力。2020年,中粮信托新设和改组多个专项事业部,在资产证券化、固定收益、非标转标、家族信托等业务方面均取得较大突破。在信托行业风险暴露有所上升、信托资产不良率持续增高的外部环境下,中粮信托继续加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拖动合规关口前移,早预警、早应对,实现源头管理,有效遏制项目风险的发生。同时,中粮信托着手推进供应链金融业务,如与蒙牛乳业合作设立“爱养牛集采平台”,面向牧场和供应商建立统一的互联网信息发布渠道,实现了蒙牛乳业部分经销商原材料交易的线上化,并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响。此外,中粮信托的16亿元增资事项已于年底获得北京银保监局同意批复,随着后续增资资金到位,将有助于其进一步增强净资本实力,拓展新的业务空间。2020年,公司信托业务实现营业总收入8.12亿元,净利润3.27亿元,均同比大幅增长。

(三)期货业务

报告期内,在全球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加剧的背景下,中粮期货抓住市场避险需求增长的机遇,通过线上线下联动拓展客户资源,改革优化服务系统,实现经纪业务客户权益额及手续费收入大幅增长。在风险管理业务方面,中粮期货通过搭建信息系统、丰富产品体系、升级服务网络以及增强融资能力等举措持续强化该业务服务能力,风险管理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超3倍。在投资管理业务方面,中粮期货坚持投研一体化建设,不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并充分借助在大宗农产品研究三十余年的积淀,为客户提供特色化的一流投研服务。此外,中粮期货在年内完成了对子公司中粮祈德丰的2亿元增资,用于其开展沪深300股指期权做市新业务。2020年,中粮期货实现营业总收入19.67亿元、净利润2.08亿元,均创历史新高,并且连续第七年获得中国期货业协会“AA级”最高评级。

(四)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龙江银行不断优化发展战略,将市场定位聚焦于“服务龙江经济、服务普惠零售、服务中俄经贸”,并且大力支持黑龙江省“百大项目”等重点项目建设。同时,龙江银行坚持合规经营,严守风控底线,通过扎实推进普惠金融、持续深化对供金融合作、不断推动业务发展和经营转型。此外,龙江银行“点金e贷”产品荣膺由中国金融科技电子化媒体颁发的“2020中国金融科技年会暨第十一届金融业科技及服务优秀创新奖”;电子银行荣获由中国金融认证中心颁发的2020年度“最佳数字化运营奖”。2020年,龙江银行在确保流动性充足的基础上,进一步夯实了自身资产质量,主要监管指标全部达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总收入	13,568,172,482.89	11,258,396,302.60	20.52%	9,679,757,75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3,536,104.89	652,180,610.61	61.54%	510,010,60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4,813,513.60	609,024,715.43	73.20%	-192,095,55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0,756,083.52	4,984,594,810.14	27.81%	2,134,504,101.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72	0.2831	61.50%	0.22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72	0.2831	61.50%	0.22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6%	4.08%	2.18%	2.87%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84,812,141,737.32	67,178,265,707.31	26.25%	62,989,171,96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285,519,619.71	16,334,392,763.16	5.82%	17,870,871,021.2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730,379,019.79	2,947,903,951.20	3,452,989,684.39	3,436,899,82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873,751.90	402,165,617.77	338,260,917.27	120,235,81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2,542,759.30	404,377,770.51	337,755,143.44	120,137,84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2,978,696.22	1,141,273,055.58	2,780,671,680.54	-4,167,348.8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6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4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78%	1,446,543,440	1,107,428,293			
弘毅弘量(深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5%	180,962,793	180,962,793	质押	180,962,793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6%	100,534,883	100,534,883			
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3%	90,481,396	90,481,396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9%	80,427,911	80,427,911			
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9%	80,427,908	80,427,908			
兴业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零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49%	80,427,908	80,427,908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9%	80,427,906	80,427,90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9%	13,560,366	0			
胡义参	境内自然人	0.20%	4,61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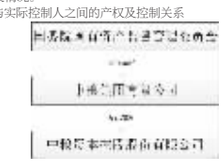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公司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面对国内外复杂的宏观经济形势以及疫情对金融行业的全面冲击,中粮资本全体员工直面挑战、锐意进取,实现了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取得了来之不易的经营成果。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35.68亿元,同比增长20.5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0.54亿元,同比增长61.54%。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的开展情况具体如下:

(一)凝心聚力夯实党建工作基石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员工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继续抓好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金融工作重要讲话的重要指示和批示精神,不断提升运用新思想指导解决运营管理具体问题的能力。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党组织建设,持续加强党建工作的标准化、信息化和规范化,夯实基层党建工作根基,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深入推进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此外,公司着力增强党建工作与企业文化的协同性,完善企业文化建设框架,提高党建工作的实效性,凝聚发展正能量,提升公司品牌价值和社会认知度。中粮资本继续坚持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长效机制,持续强化党风廉政建设,有力地推动了公司的高质量健康发展。

(二)狠抓业务核心竞争力建设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各直属企业召开核心竞争力专题研讨会,根据市场环境与自身实际,总结反思各直属企业核心竞争力建设工作,并制定具体目标定期开展督导与考核。

中英人寿在渠道竞争力方面,继续大力建设个险代理人渠道,实现了人力规模与人员素质的同步提升,促进了个险渠道APE的同比增长,2020年个险渠道APE超9亿元;在投资竞争力方面,通过搭建投研系统,不断尝试优化投产配置,实现了投资收益的稳步增长;在人才竞争力方面,中英人寿结合发展战略对员工、团队、组织的能力需要,为各团队量身订制特色培训课程,提高了员工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持续打造高素质团队;在服务竞争力方面,中英人寿通过智能化运营转型,有效通过提升保单服务水平优化客户体验,实现了客户服务质量的进一步提升。2020年续期实收保费近80亿元。

中粮信托在财富管理方面成效显著,目前已在上海、杭州、广州、武汉等地建成九家财富中心,高净值客户数量不断增多,2020年各财富中心销售业绩合计超170亿元创下历史新高;在风险防控方面,中粮信托强化落实合规运营理念,健全投后管理标准,对新增项目实施严格风险管控;在服务产业方面,中粮信托以挖掘产业链金融需求为切入点,上线供应链金融电子服务平台,对接农粮食品产业链中小微企业的资金需求。

中粮期货在经纪业务方面,积极克服疫情影响拓展线上渠道,开户数量及客户权益金额均创下历史新高,经纪业务客户保证金规模超170亿元;在风险管理业务方面,中粮期货通过开展期现业务、场外业务、做市商业务等商业模式为客户和企业自身不断创造价值,风险管理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超3倍,其中期现业务收入增长超4倍;在投资管理业务方面,中粮期货利用自身的行业积淀和研究优势,坚持投研一体化建设,努力拓展客户资源,新增多家合作机构,实现了自营投资与资管业务的同步提升。

(三)持续加强金融风险防控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合规优先、风控优先、稳健发展”的经营管理理念,持续加强金融风险防控的深度和精度,完善内部控制的制度建设,优化治理结构和决策机制,继续充实风险管理专业人才队伍。公司大力推进风控信息化平台建设,建立起了集风险战略与偏好、风险治理架构、风险管理制度、风险管理流程、风险管理系统工具、风险管理考核和风险管理文化等七大要素于一体的“CIS”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针对各直属企业的风险管理,公司确定了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关键指标监测、加强督导检查和加强考核问责的“四加强”基本风控策略,通过明确本部与各子公司风控职能部门之间的定位及管理边际,建立起集中授权、分层级分类别管理的管控架构,有效提高了公司及各子公司对风险的识别、评估、缓释和处置等能力。

(四)深化市场化机制人才队伍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以打造“活力组织、金融铁军”为人才队伍建设目标,在选人用人、激励约束、考核评价等方面实施了一系列改革举措。在选人用人方面,公司加大市场化引进人才力度,推动干部队伍年轻化,推进招聘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提高用人水准;同时,公司继续深化人才盘点机制,对关键岗位建立后备人才和高潜人才培养计划,全面启动“新资本”等梯队人才培养项目。在激励机制方面,公司按照市场化原则持续优化重点业务的激励约束机制,并启动机制效能的市场对标分析项目,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在激励机制层面有效落实。在考核评价方面,公司进一步完善主要业务的考核机制,以MD体系等内部管理机制为抓手,以业绩表现为核心,有效落实职级调整、奖优罚劣等措施。

(五)推动发展金融科技创新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对金融科技业务的探索,通过打造粮油食品产业供应链生态圈中的便捷融资渠道,力图最大限度消除中小微企业的信息不对称性。2020年,公司通过子公司资本投资先后新设中粮金科和资本保理作为中粮资本金融科技业务的载体,启动自建区块链+供应链的服务平台,力争实现电子凭证在服务平台上的可融、可拆、可流转和可抵消,为供应链上游企业的应收账款确权提供便捷;同时公司还自建了融资业务服务平台,为供应链下游企业提供融资服务。此外,公司积极利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分析等技术,通过对中小微企业进行信赖度更高的经营状况风险评估画像,力求建立粮油食品产业供应链及其中小微企业的智能风险评分和监控模型,提升对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的管控能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业务类别	营业总收入	营业总成本	营业利润利率	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保险业务	10,767,818,184.99	11,275,186,607.71	-4.71%	7.32%	12.53%	减少4.85个百分点
期货业务	1,966,686,308.36	1,944,352,188.80	1.14%	182.83%	223.01%	减少12.29个百分点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按照准则衔接规定,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可获取的精算假设信息,对会计估计中的精算假设进行变更。

中英人寿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发病率、费用假设、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并对未来现金流的估计予以更新,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增加2020年12月31日原保险合同准备金48,533万元,减少2020年度税前利润48,533万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合并范围内新增主体包括:中粮资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中粮资本(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中粮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中粮基金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1-006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3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在北京以现场与网络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彦敏先生主持,列席会议的有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及“第十节 公司治理”的“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三、《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出具了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053,536,104.89元。公司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260,097,791.23元,减去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26,009,779.12元后,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89,989,414.45元。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304,105,57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4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3,684,750.88元。公司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至2021年度。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比例保持不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2019年-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对投资者的积极回报,并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持续发展相匹配,具备合法性与合理性。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八、《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0年12月31日)》。

九、《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十、《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一、《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注入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十二、《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1年度在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1年度在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根据相关规则,关联董事任晓东女士已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20年12月31日)》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12月31日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审核报告》。

十六、《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根据相关规则,关联董事任晓东女士已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十八、《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十九、《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二十、《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提名吴浩军先生、俞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经本次调整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提名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聘任蹇侠先生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聘任田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简历附后),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十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详见附件)、《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及《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本议案中涉及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1:吴浩军先生简历

吴浩军:

男,196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EMBA。2003年担任中粮期货有限公司上海营业部总经理,2007年担任中粮期货工业品事业部总经理,2009年起先后担任中粮期货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8年担任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吴浩军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浩军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吴浩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2:俞宁先生简历

俞宁:

男,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EMBA。2002年担任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筹备组副组长、2003年担任中英人寿财务总监、2005年担任中英人寿副总经理,2014年至今担任中英人寿总经理。现任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俞宁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俞宁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俞宁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3:蹇侠先生简历

蹇侠:

男,196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2006年起先后担任中粮集团法律部诉讼与知识产权部总经理、法律部合同与公司法部总经理。2008年担任中粮集团酒店事业部副总经理。2010年起先后担任中粮集团办公厅培训中心总经理、人力资源部培训部总经理、办公厅副主任。2016年担任深圳前海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至今担任中粮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并于2018年5月至2020年6月期间挂职江西省九江市委常委、副市长。

截至目前,蹇侠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蹇侠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蹇侠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4:田涛先生简历

田涛:

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EMBA。曾任中粮金融资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良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中粮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中粮资本(香港)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

截至目前,田涛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田涛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在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田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5: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章程条款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包含独立董事3人,设董事长1人。	董事会由7至11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比至少在三分之一以上,设董事长1人。
第一百一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一)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二)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5.审查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1、研究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 2、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各专门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提供专业意见,有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各专门委员会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查决定。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一)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1.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2.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等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3.对以上事项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4.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二)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5.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公司的内控制度的健全和完善提出意见和建议; 6.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 7.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1.根据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同行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订薪酬计划或方案; 2.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听取年度绩效考评结果汇报,并提出相关建议; 3.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4.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第一百一十五条第一款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下列对外投资、委托理财、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具体如下: (一)单项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且50%以下的对外投资事项; (二)单项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且50%以下的委托理财事项; (三)单项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且50%以下的购买资产、出售资产、置换资产事项; (四)单项交易涉及的资产额(同时存在账面值与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且50%以下的资产抵押事项; (五)除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审议并决定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外的对外担保事项; (六)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30万元以上,或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并连续12个月内累计计算金额不足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的关联交易。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下列对外投资、委托理财、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具体如下: (一)单项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且50%以下的对外投资事项; (二)单项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且50%以下的委托理财事项;